证券代码：300611　　证券简称：美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4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经董事会审慎研究，现决定终止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之配套的《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4 日、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因

自启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以来，公司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综合考量当前资本市场环境、激励价格、考核要求等多方面因素，若继续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难以达成预期的激励目的与效果，无法充分发挥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作用。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提前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同时一并终止与之配套的《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

三、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

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结合发展需要、监管政策要求、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实际情况及员工意愿，择取适宜的方式与时机，持续推动建立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有效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员工个人利益相结合，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四、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审批程序

1、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为保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顺利实施，股东会已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及终止事宜。据此，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同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王博、吴高军回避表决，决定终止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与之配套的《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同步终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